附件2：

“海葵”学业帮扶平台志愿者鼓励方案

**工作安排**

1、招募帮扶者。发布招募通知，由学生申请或班级推荐、辅导员推荐帮扶。

2、确定帮扶对象。原则上学业预警学生为主，其他有学业困难的学生可以自愿申请。

3、填写学业帮扶登记表。帮扶者和帮扶对象确定后，由辅导员组织双方结成“互帮互助”搭子，确定帮扶目标、制定帮扶计划，填写《附件2：海葵学业帮扶平台学业帮扶活动记录表》，学院统一汇总帮扶情况。

4、指导管理。学院学生会学习部和辅导员负责督促及管理。

5、定期考核。志愿者在开展学业帮扶时应详细记录被帮扶对象的学业情况，并在期末考试成绩出来后做好成绩分析工作，学院对帮扶情况进行考核。

6、结对调整。结对情况可在每学期期初进行调整，调整后需及时备案。

**奖励措施**

帮扶志愿者将获得个性发展分奖励。上限为1.5分，分数由被帮扶同学评价打分、未挂科得分、学习进步得分和监督者打分组成。

1、被帮扶同学评价打分。每月会面向被帮扶同学发布问卷星，对帮扶同学进行打分并填写打分理由，最终综合考虑进行加分。本项上限0.3分。

2、未挂科得分。被帮扶同学该学期所有必修课程（含重修课程）均未出现挂科加0.3分，出现2门及以内不及格课程加0.1分，被帮扶同学挂科但补考通过加0.05分/门，上限0.3分；

3、被帮扶同学学业进步得分。被帮扶同学平均学分绩专业排名比上学期进步10名加0.2分，进步20名加0.3分，进步30名及以上加0.4分。本项上限0.4分。

4、负责对接的学习部干事打分。每学期两次打分，优秀0.25分/人次，良好0.2分/人次，中等0.15分/人次。本项上限0.5分。

不定期抽查志愿者工作情况，若未实际开展工作，未充分发挥帮扶作用，情况严重，取消所有奖励。